

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文件

广商院学〔2019〕97号

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关于印发《广西工商 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转学管理办法 (试行)》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单位：

《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转学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经学院院长办公会研究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
2019年10月16日



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转学管理办法（试行）

为规范管理学生转学工作，根据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41号，以下简称《规定》）和《自治区教育厅关于做好全区普通高等学校学生转学备案工作的通知》（桂教规范〔2019〕3号）精神，结合学院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严格审核转学条件，规范转学工作程序。

（一）转学条件。

学生一般应当在被录取学校完成学业。确实因患病或有特殊困难、特殊需要，无法继续在本校学习或者不适应本校学习要求的，可以申请转学。有下列情形之一，不得转学。

1. 入学未满一学期或者毕业前一年的；
2. 高考成绩低于拟转入学校相关专业同一生源地相应年份录取成绩的；
3. 由低学历层次转为高学历层次的；
4. 以定向就业招生录取的；
5. 无正当理由的。

（二）规范程序。

1. 核查申请。

学生提出转学申请，填写《广西壮族自治区普通高等学校学生转学备案表》（详见附件1）及《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转学申请表》（详见附件2），各系和相关职能部门要认真审查转出及拟转入学生

的转学理由是否正当、材料是否翔实。转入的学生，学院党委学生工作部（学生工作处）负责重点审查申请转学学生条件是否符合《规定》的相关要求。

2. 决定报备。

学生转入需经系党政联席会、院领导专题会集体研究决定，转入学生名单、决定情况如实记入会议纪要，由院长签发接收函。学生转学由转入学校研究决定后即可实施，实施后按规定时间向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报备。

3. 公开公示。

学院对转学的政策、程序、结果进行公开，对拟转学学生信息（主要包括：学生姓名，转出、转入学校和专业名称，入学年份，录取分数，转学理由等）通过学院门户网站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。

4. 手续办理。

转入我院的学生审核完成后，学院党委学生工作部（学生工作处）应在15个工作日内登陆“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籍学历信息管理平台”完成学籍异动手续办理。

二、切实规范备案管理，认真履行备案手续

学生转学申请审核通过后3个月内，由学院党委学生工作部（学生工作处）将转入学生的相关材料报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高校学生处备案（跨省转出的由转出学校报备）。备案材料为：

（一）《广西壮族自治区普通高等学校学生转学备案表》（见附件1），一式四份。

（二）加盖转出学校公章的转学学生《普通高校录取新生简明

登记表》复印件一份。

（三）学院招生工作处或学院档案室提供加盖学院公章的，对应招生类型、科目及批次的转入专业同一生源地相应年份的最低录取分数的《普通高校录取新生简明登记表》复印件一份。

（四）院长签发的《接收函》一份。

三、加强转学工作管理，严肃转学工作纪律

学院是学生转学工作的责任主体，各系和相关职能部门要严格按照《规定》的要求，规范开展转学工作，严肃转学工作纪律。

四、附则

（一）本办法若与以前有关文件相抵触，以本文为准。

（二）本办法由学院党委学生工作部（学生工作处）负责解释，并报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备案。

附件：1. 广西壮族自治区普通高等学校学生转学备案表

2. 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转学申请表

附件 1

广西壮族自治区普通高等学校学生转学备案表

姓 名		性 别		学 号		生源省市	
身份证号				录取批次		录取年份	
考生号					高考总分（本、专科生）		
					入学考试成绩（研究生）		
联系电话				转入学校转入专业生源地当年录取最低分			
	学校名称（全称）		年 级 (4 位)	专业名称		学制（年）	学历层次
转 出							
转 入							
转 出 学 校 审 核 意 见	经办人：			转 入 学 校 审 核 意 见	经办人：		
	处长：				处长：		
	校领导签字（或盖章）：				校领导签字（或盖章）：		
	学校盖章 年 月 日				学校盖章 年 月 日		

- 说明：1. 此表仅用于具有普通高等教育学籍的学生（含研究生）办理转学申请备案相关手续；
2. 填表必须字迹清晰，姓名、转出及转入等重要信息不得涂改；
3. 学历层次指博士、硕士、本科、专科（高职）。年级填 4 位年度，如“2005”；
4. 生源省市、录取批次、考生号等信息按照《普通高校录取新生简明登记表》中本人信息填写；
5. 此表可根据样表复制或印制，但必须用 A4 纸双面打印。

申请
转学
理由

申请人签名：

年 月 日

附件 2

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转学申请表

姓名		性别		民族		出生年月	
系别		专业		班别			
学号		学制		入学时间			
拟转入学校				转入专业			
转学申请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学生签名： 年 月 日</p>						
辅导员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辅导员签名： 年 月 日</p>						
系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系领导签名： 年 月 日</p>						
教务处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教务处领导签名： 年 月 日</p>						
资助中心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资助中心领导签名： 年 月 日</p>		学籍部门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学籍部门领导签名： 年 月 日</p>			
学工部门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学工部领导签名： 年 月 日</p>						
学院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学院领导签名： 年 月 日</p>						
备注							

注：此表一式两份，办完各项手续后，党委学生工作部（学生工作处）和系部各存一份

广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

2019年10月16日印发

